



SCIENCE
CHOICE



苏菲的选择

〔美〕威廉·斯泰隆 著

谢瑶玲 译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SOPHIE'S CHOICE

苏菲的选择

(美) 威廉·斯泰隆 著

谢瑶玲 译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T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苏菲的选择 / (美) 斯泰隆著; 谢瑶玲译.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5. 6
(胜利译丛)
ISBN 978-7-5500-1419-0

I. ①苏… II. ①斯… ②谢…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23407 号

江西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14-2015-160

William Styron
Sophie's Choice

Copyright © 1976, 1978, 1979 by William Styr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InkWell Management, LLC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mplified Chinese Copyright ©
Shanghai 99 Culture Consulting Co., Ltd. 2015

苏菲的选择

[美] 威廉·斯泰隆 著 谢瑶玲 译

出版人	姚雪雪
责任编辑	游灵通 魏 祎
特约策划	邱小群
封面设计	汪佳诗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世贸路 898 号博能中心 A 座 9 楼
邮 编	330038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山东德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90mm × 1240mm 1/32
印 张	14.5
版 次	2015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68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500-1419-0
定 价	39.00 元

赣版权登字: 05-2015-254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网址 <http://www.bhzw.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 影响阅读, 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那时候，曼哈顿区很难找到便宜的公寓，所以我只好搬到布鲁克林去。那是一九四七年，我记得很清楚，夏天阳光柔和，空气中充满馥郁的花香。当时年轻的我，二十一岁，奋力想要成为一名作家，却发现十八岁时那股使我热烈燃烧的创作之火，已经化为一盏幽暗的标示灯，仅余丝微象征性的光芒而已。并非我已无意于写作，我仍然热望将那部我长久以来想写的小说写出来。但是，在我开始写了几段之后，就再也写不下去了——套用斯坦因给一位二流作家所下的结论：“我是美感满腔却无处下笔。”更糟的是，我失去了工作，身上的钱所余无几，于是自我放逐到富勒布须区——像其他的同乡一般，又一个在犹太人王国中徘徊的年轻小伙子。

就叫我丁哥吧，那时期认得我的人都这么叫我。我还在弗吉尼亚州家乡念中学时就有这个浑名了。我母亲去世后，我父亲认为我难以管教，便将十四岁的我，送进这所学校。我这个人，不修边幅，对个人卫生也不加注意，因此很快就得到了“臭虫”的称号。不过随着时光流逝，加上我个人习惯彻底的改变（事实上我甚至变得有点洁癖），这个难听的绰号，便在不知不觉中为人淡忘，代之而起的，是更为戏谑的“丁哥”，直到我三十几岁时，这个浑名才神秘地和我告别，像一个苍白的鬼魂，从我的生命中销声匿迹。但是在我写作的这段时期，我仍然被称为丁哥。我之所以要在一开始时，便对我这个绰号加以解释，是因为我所要描述的，是我生命中最灰暗最孤独的时期，就像隐居在山洞里的疯子一样，几乎没有人知道我的真实姓名。

我很高兴丢了差事——这是我这一辈子除了领军饷外，第一个也是唯一的一个支领薪水的职务——虽然失去了这份工作，使我更加穷困。现在我更认为，在我那么年轻时便明白了无论何时、何地，我都不是一个坐办公室的料，对我而言，实在是有利无害。事实上，想到最初我是多么向往这份工作，而不过五个月后我却欣然——甚至可以说是松了一口气——接受解雇的命运，倒使我颇为惊讶。一九四七年，工作机会极其稀少，尤其是出版业的工作，我很幸运地被一家大出版社所雇用，职位是“二等编辑”，专门负责审核手稿，周薪四十元，扣除税金后，每一钟点的报酬大约是九毛钱。每个礼拜五，那个弯腰驼背的妇人，会把一张薄薄的蓝色支票放在我的办公桌上。然而对于一个有财有势的大出版家付给我这份微薄薪金的事实，我丝毫不觉沮丧。我年轻气盛，怀抱崇高的理想，况且，这份工作也自有其迷人的补偿：在二一餐厅午餐，和约翰·奥哈拉共进晚餐，才色俱佳的女作家为我的编辑洞察力而感动，诸如此类。

这种机会事实上并不多见。主要原因是，这家出版社虽然以出版教科书、工业用书及数十种科技杂志——范围之广，包括养猪业、埋葬科学和塑胶压铸——为主，也兼出版小说和非小说，因此需要一个像我这样的审稿人，但投稿的作家却很少有真正热衷于文学的。举例而言，我刚上班时，出版社所支持的两位最杰出的作家，分别是一位退休的海军上将和一个因写鬼故事名登畅销榜的前共产党员。想要找一个像约翰·奥哈拉那样的作家，根本就是绝无可能。此外，我担任这份差事的时候，正处于经济萧条时期。当时麦克劳-希尔出版社（以我雇主的名字为名）缺乏文学的名气。它一向以供应科技书籍而出名，我工作的那个小部门，自然显得无足轻重。

因此，我每天尽心竭力地坐在办公室里，不仅没有机会一读略有可观之处的手稿，还被迫用心阅读一无是处的作品——稿纸上满是咖啡污渍和指纹，显然麦克劳-希尔是这些作者（或经纪人）最后考虑的出版

社。但是年轻而又醉心于英国文学的我，就和马修·阿诺德^①一样，严格要求任何作品，都必须包含最高的严肃性及真理，评审严苛，毫不留情。在麦克劳-希尔大楼——位于西区四十二街，一幢外观巍然却缺乏精神的绿色大厦——二十楼上那间窄如鸽笼的办公室里，被我淘汰的作品堆满了我的办公桌，全都满载着希望和歪曲的造句。无论那著作有多坏，我都得写上相当详尽的评述。起初对于能够大肆批判这些手稿感到痛快而有趣，但不久后，这些千篇一律的平庸之作便令人扫兴，我开始厌烦这份无聊的工作，也厌烦不停地抽烟和曼哈顿区烟雾弥漫的景色，以及在枯燥而沉闷的时光中，写出无情的读后报告。我不做润饰，逐字照录，列举如下：

高高蔓草 艾默尼亚·毕尔提克著 小说

描述发生在新泽西州南方沙丘和曼越橘沼泽间的爱与死。男主角韦勒·史塔威，刚从普林斯顿大学毕业，是一间曼越橘罐头工厂的继承人，疯狂地爱上了蕾梦娜·布兰。蕾梦娜的父亲艾拉·布兰是前左倾分子，也是曼越橘拣取者的罢工领导人。本书情节错综复杂，韦勒的大亨父亲——蓝登·史塔威，阴谋处死了老艾拉，后者支离破碎的尸体，某天早上被发现丢弃在曼越橘拣选机里面。这件事使得被描述为“才智卓越，风度翩翩”的韦勒和“身材苗条柔软，几乎难以掩盖其潜藏在体内的情潮”的蕾梦娜互相诘责。

在我书写的此刻，犹令我感到惊愕，我认为这可能是一部最糟糕的小说。尽速退回原稿。

哦，骄傲而妄自尊大的年轻人！我在谈论这些毫无文学水准的著作时，是多么幸灾乐祸。我也无所畏惧地批评麦克劳-希尔以及它出版后可能被《读者文摘》的书摘精华选用为“烂”作品的倾向（虽然我的嘲弄，大概就是我后来被炒鱿鱼的主因）。

① 马修·阿诺德（1822—1888），英国诗人兼批评家。

铅管匠之妻 奥德丽·史迈莉著 非小说

本书唯有易记而通俗的书名，投合麦克劳-希尔之所好。作者是一位嫁给铅管匠的妇人，住在麻州乌斯特郊区。虽然每一页都写满笑料，却令人笑不出来。作者试图将她那滑稽的日常生活与脑科医生的家庭相提并论。她指出，铅管匠就像医生一样，不分日夜都要随叫随到，铅管匠的工作也和医生一样错综复杂；而当他们返家时，身上都有同样难闻的气味。由章名便可见出其幽默的本质，拙劣到粪便不如：“咚咚咚，金发美女在铅管中”、“神经的枯竭”、“泛滥时刻”、“空想”等等。这份手稿寄到时发黏而且满是折角，根据作者在一封信中所述，这份手稿辗转流经哈普、赛门与舒特、诺芙、兰登书屋、默若、霍特、迈斯纳、威廉史龙、灵贺及另外八家出版公司。在同一封信中，作者提及对这份手稿的迫切之情，并（不是开玩笑的）以自杀相要挟。我痛恨必须为任何人的死负责，但是我坚拒出版这本书。退稿！（为什么我得阅读这些狗屁不通的东西？！）

若非看过我所有报告的资深编辑，必须是一个和我一样对雇主及这个空泛的出版王国感到幻灭的人，我就不会写出如上例中的最后一句牢骚，或暗示麦克劳-希尔出版社粗糙的品格。他是个睡眠惺忪、才识俱佳，也很有幽默感的爱尔兰人，名叫费勒，在麦克劳-希尔工作多年，一直主编重要的科技刊物，直到五十五岁左右才被调到较轻松、不会脸红气喘的普及本部门。他排遣上班时间的方式是，吸一管烟斗，阅读叶芝和霍普金斯的作品，以容忍的眼光浏览我的报告；我认为他还时常想着要及早退休。我对麦克劳-希尔的嘲笑不仅没有冒犯他，反而使他感到有趣。费勒早已成为毫无野心、沉默度日的人。这家公司会使有大志的雇员也变得麻木不仁。他明白我只有千万分之一的机会，可以找到值得出版的手稿，因此并不以我的一点乐子为忤。我至今仍珍惜着一份较长（即使不是最长）的报告，大抵是因为那可能是我所写过的唯一较有

怜悯之情的。

英雄：海洛·哈法杰 甘达·弗金著 诗

甘达·弗金是真名实姓，而非笔名。许多拙劣的作家都有听起来怪异或虚构的名字，结果你却发现那些姓名是真实的。这是否隐含了某种意义？《英雄：海洛·哈法杰》的手稿并非经由邮寄或经纪人之手，而是由作者本人亲手交给我的。大约一周前，弗金带着手稿盒和两只皮箱走进会客室。梅雅小姐说他要见编辑。他年纪约六十，背部微驼但相当结实，中等身材；饱经风霜的脸上有两道灰色浓眉、线条柔和的嘴，及我所仅见最哀伤而渴望的两只眼睛。他戴着农夫戴的黑皮便帽，穿着一件羊毛领的防风上衣。他的手掌巨大，指关节粗而发红。他流着鼻涕，说他有一份手稿。我看他形容疲累，便问他是打哪里来的，他说他从北达科他州一个叫乌龟湖的地方出发，整整搭了三天四夜的出租汽车，刚刚抵达纽约。我问他，就为了送这份手稿吗？他回答：是的。

然后他说麦克劳-希尔是他所探访的第一家出版社。这使我感到惊讶，因为本公司即使对无名如甘达·弗金的作家而言，也极少是被率先考虑的。当我问及他何以会有这种不寻常的选择时，他回答这完全归诸运气。最初他不曾把麦克劳-希尔列为第一位。他对我说，当出租汽车在明尼亚波利斯耽搁数个钟头时，他到当地的电话公司去，借阅了曼哈坦区的电话簿。他认为撕下电话簿是不道德的行为，所以花了一个钟头将纽约市所有的出版社名称及地址都抄录下来。我相信，他最初的计划必定是按照字母的顺序逐一探访。但是当天早上他的旅程告终，他从港务局巴士总站走出来，抬头一望，看见只离一个街口远的大招牌：麦克劳-希尔。因此他就直接到这儿来了。

这个老头子形态疲惫而且狼狈——后来他说，他从未到过明尼亚波利斯以东的地区——我决定至少可以带他到楼下自助餐厅去喝

杯咖啡。在餐厅里他对我说及他的身世。他是个挪威移民的后裔，一辈子都在乌龟湖镇附近以种田为生。二十年前，他约莫四十岁时，有一家采矿公司探测到在他的土地下蕴藏有丰富的煤矿，虽然他们没有着手开采，却和他签订了长期租赁契约，足以使他的后半辈子不愁吃穿。他是个单身汉，不想停止已经习惯了的庄稼生活，但现在他可有空进行他久已渴望的计划了，那就是写一首叙述他祖先海洛·哈法杰（一个十三世纪的伯爵，或公爵，或什么显赫人物）的长诗。不用说，这个可怕的消息，立刻使我的心同时消沉破裂。然而我正襟危坐，望着他直拍着手稿盒说：“是的，先生。整整二十年的工夫。就在这里。就在这里。”

然后我的心情改变了。尽管他看起来像个土包子，说起话来却头头是道而且口齿清晰，好像看过不少书。谁知道我是不是发现了一个旷世奇才？毕竟，就连惠特曼也曾像个痴呆的怪人般，拿着稿子到处叫卖。总之，在一段长谈后（我已经直呼他的名字），我说我乐意看他的作品，虽然我必须提醒他，麦克劳-希尔在诗的领域并不是个强手，然后我们搭乘电梯回到楼上。接着，一件可怕的事发生了。我对他说我明白在二十年伏案疾书之后，他可能急于得到答复，因此我将会尽量仔细地阅读他的手稿，在几天之内回复他消息，等我说了再见时，我注意到他只提着一只皮箱就要走了。我喊住他，他却笑一笑，用那双沉重而渴望的眼睛盯着我说：“哦，我以为你看得出来——另一只箱子里装着剩余的手稿。”

我敢说，这一定是手写的文学作品中最长的一部。我把它搬到了邮件室去称重——总共是三十五磅，三千八百五十页。不知道真相的人会以那那是德来登^①模仿斯宾塞^②写成的，殊不知那是

① 德来登（1631—1700），英国诗人、剧作家。

② 埃德蒙·斯宾塞（1552—1599），英国诗人。

二十年来在酷寒的达科他草原上，日夜缅怀古代的挪威人，咆哮的朔风吹过弯着腰的小麦时挥笔写就的：

“哦，伟大的领袖，海洛，你是多么悲伤！”

“她为你编缀的花束在哪里？”

这个老单身汉有四千节的诗都令人想起大草原的闷热：

“唱吧，巨人和尼白龙根；

“赞美海洛，”

但继而转为哀悼的曲调：

“哦，最黑暗的诅咒！”

“是死亡的时刻了，不，那是很久以前：

“哦，哀悼的诗章！”

我的嘴唇颤抖，眼前发黑，我再也看不下去了。甘达·弗金在阿尔刚饭店（在我无心的建议下，他租了一间房间）等待我不敢打的电话，决定是歉然退稿，虽然心情略感沉重。

不是我的水准太高，就是作品的格调太低，总之，我在麦克劳-希尔任职的那五个月里，没有推荐过一部著作。很讽刺的是，有一本被我退稿，后来找到另一家出版社印行的书，成为一部极受欢迎的作品。这本书被我放在麦克劳-希尔退稿稿件中一年后，被芝加哥的一家出版社出版时，我常揣想费勒或某个高级主管的反应。因为必定还有人对我的报告存有印象，又回头去翻旧卷宗，结果又气又恼地更加确定我理应被解雇。

……经过难受的几个个月后，发现一份不会引起人们发烧、头痛、作呕的手稿，委实令人安慰，因此这本著作便已值得赞美。几个人乘筏漂流的故事并不吸引人。大致说来，这是一部冗长而严肃的对太平洋之旅的描述，适宜浓缩为一部可以登载在《国家地理》杂志上的航海日志。也许某大学出版部会愿意买下它，但我们绝不会。

这就是我对现代探险巨著——《康·蒂基——太阳神号海上历险记》的处理方式。几个月后，眼看这本书在畅销榜上高居数周不下，我只有安慰自己说，要是麦克劳-希尔付给我的薪酬不止每小时九毛钱，也许我就不至于这么盲目。

这个时期我住在西十一街一幢叫雷斯顿大学俱乐部的建筑内，一间八英尺宽、十五英尺长的小房间里。我一到纽约就被这里吸引了，不仅是因为它的名称，也因为它便宜的租金：一周十元。雷斯顿大学俱乐部事实上只是一家廉价旅社上的小阁楼，和包尔利区出租房屋的不同之处，在于这里有一扇上锁的门，使人享有名义上的隐私。此外，一切都和廉价旅社一样。说来，这个地点倒也奇妙。由我四楼房间里沾满尘垢的窗子望出去，可以看见西十二街某住宅美丽的花园，偶尔我会瞥见这个花园的所有人——一个爱穿便装的年轻人（我猜想他是《纽约客》或《哈泼斯杂志》的明日之星）以及他活泼美丽的金发妻子（时常穿着宽松的长裤或游泳衣跑来跑去，偶尔和一只可笑的阿富汗猎犬戏耍）。

性的缺乏，加上这个迷人的小花园——及花园的主人——使得雷斯顿大学俱乐部的衰颓更令人难以忍受，也加深了我的贫穷和孤寂。住在这里的全都是男性，多半都是中年以上，每每在狭窄而斑驳的走廊上擦身而过时，只能闻到一种酸酒味。这里没有令人敬爱的老管理员，只有登记台后的几个职员，坐在只有一个小灯泡照射的前厅，个个面色铁青。他们也操纵那个叽嘎响的电梯，每当电梯无限缓慢地升上四楼时，他们便咳嗽不止，搔着疼痛的痔疮。那年春天，夜复一夜，我就像个半疯的隐士一样，将自己幽闭在那鸽子笼似的房间里。事实上，不仅因为我没有多余的钱可以娱乐，也因为刚到这个大都市来的畏缩，使我缺乏交友的机会。这是我这一生第一次发觉被遗弃的孤独有多么痛苦，就像个突然被关进单人囚室的重犯一样，我发现自己消耗着我几乎不知自己拥有的体内脂肪。在五月的黄昏中，坐在雷斯顿大学俱乐部里，看着大

蟑螂爬过我那本约翰·多恩^①诗文集时，我突然看到一张孤寂的脸，并认为这实在是一张丑陋而残酷的脸。

因此那几个月我排遣夜晚的方式鲜有改变。每天五点离开麦克劳-希尔大楼，在第八大道搭乘地铁（五分钱）到广场下车，走到熟菜店去买三罐啤酒。回到小房间后，我就躺在被褥凌乱的床上看书，直到我的最后一罐冰啤酒变温了——大约是在一个半小时后。所幸我尚在热爱看书的年龄，因此我虽然还是孤家寡人，却可以固守着我的孤寂。除此之外，我不知道该如何度过这些夜晚。我不但是个自暴自弃的读者，而且绝不坚持一定的立场，对于任何著作都兴奋得几近于对性爱的喜好。

无论如何，我就是看书——我记得那一季深获我喜爱的书中，有一本是《大山之下》。到八九点时，我就出去吃晚餐。多美味的晚餐！到现在碧克佛餐厅的牛肉饼和雷科的西式煎蛋卷仍令我回味无穷，还有雅典餐厅的嫩牛排。不过我对纽约的美食和对其他事物一样无知，过了好久之后，我才获知在纽约市想要用不到一块钱吃上饭，最上乘的选择是在白塔餐厅点两个汉堡加上一块派。

回到我的房间后，我会再抓起一本书，又一次沉浸在虚构的故事中，看他个通宵。然而，有时候我不得不做令我厌恶的“家庭作业”，那就是为麦克劳-希尔即将出版的书写书封简介。事实上，回想我最初所以会被麦克劳-希尔雇用，多半是因为我为麦克劳-希尔出版的一本书——《克莱斯勒大楼的故事》试写封套，结果受到赏识的缘故。虽然我并不很愿意承认，我却开始厌恶我的工作。我不是一个编辑，而是一个作家——一个怀抱着和梅尔维尔、福楼拜、托尔斯泰或菲茨杰拉德同样的热情和大志的作家……他们能够撕裂我的心，保存一部分，而且每天晚上都召唤我加入他们那至高无上的职业。写书皮封套使我感到退化，尤其是我被指定加以赞誉的那些书，又都不是文学作品，而是差了

① 约翰·多恩(1572—1631)，英国玄学派诗人、传教士。

十万八千里的商业书籍。下面是一段我无法完成的书封广告：

美国人梦想故事的中心是纸的传奇，而制纸事迹的中心则是金伯利-克拉克这个名字。金伯利-克拉克公司最初只是拥有一匹马的机构，位于威斯康星州的湖畔小镇尼那，现在却是全世界制纸工业的巨人，其工厂遍布国内十三州及海外八国。该公司的产品——其中最著名的无疑是克利尼士——满足人类的各项需要，其名称令人耳熟能详，甚且已被运用于语言中……

像这样的一段文章需要用去数个钟头。我该用“无疑是克利尼士”还是“确然是克利尼士”？“各项需要”还是“各种需要”？“混乱”？“紊乱”？在写作时，我会心慌意乱地在斗室里踱步，口中念念有词，并制止自己不知道为什么在进行这件工作时总会有手淫的冲动。最后，在愤怒之下，我会发现自己对着纤维板墙壁大声喊着：“不！不！”然后猛然坐在打字机前，喃喃咒骂，迅速、一知半解却颇为顺畅地敲打字键：

金伯利-克拉克的统计匪夷所思：

——据估计，单是冬季的一个月份，将美国及加拿大用来擤鼻涕的“克利尼士”卫生纸铺在耶鲁大学的操场上，竟可以堆到一英尺半的高度……

——据统计，将美国地区仅仅四天所使用的“靠得住”排列起来，就可以由波士顿一直排到佛蒙特州的白河汇流处……

第二天，一向友善而宽容的费勒，会皱眉望着这几段文字沉思，咂着他的烟斗，等他说过“我想这与我们想要的不尽相符”之后，他会理解地咧嘴而笑，要我再试一次。由于我还没有全然失败，或许也因为長老会道德的遗迹对我仍有些控制力，那一晚我会再试一次——竭尽全力，却徒劳无功。在我绞尽脑汁之后，我会放弃，又回头看我的《熊》《地下箴言》或《比利布德》，更常怀着思慕逛到窗畔，俯视那个令人心醉的花园。在曼哈顿春天的金色薄暮中，在我深知永远不可能被驱逐的

想象中，一个黄昏的聚会就要在文斯敦·杭尼卡的花园里进行。那就是我为他们所取的名字。独自站了一会儿后，金发的梅薇·杭尼卡会出现在花园里，穿着衬衫和花长裤。她停下脚步望一眼银白色的天幕后，会甩甩秀发，俯身从花床中摘下一朵郁金香。在这个可爱的时刻，她不明白她对全纽约最孤寂的二等编辑做了些什么。我的欲望令人难以置信——它攀援嗅探着，滑下这幢老建筑脏黑的墙壁，越过围篱，像一条蟒蛇般急速前行，到达她那高耸的臀部后，在静默中化为我的实体，强健、饥饿，但仍在一触即发的控制中。我轻轻地用双臂环着梅薇，双手覆盖在她那丰满而甜美的乳房上。她低声问道：“文斯敦，是你吗？”我，她的爱人，就会回答道：“不是，是我，让我充任你的小狗吧。”她必然会答道：“哦，亲爱的，好——等一下。”

在这种错乱的幻想中，我无法立即在吊床上和她做爱，是因为桑顿·魏德或凯瑟琳·安·波特，或约翰·赫塞，或梅而康·科里，或约翰·菲利·马康德的突然到达。这时——使我欲望为之消失而恢复了理智——我会发现自己又站在窗畔，渴望地欣赏着下面的欢宴。因为在我看来，文斯敦·杭尼卡这对年轻欢快的夫妇（一次偶然的机会中，我嫉妒地瞥见他们美丽的客厅里丹麦式的书架上堆满了书）富有得足以招待闻名世界的作家、诗人、批评家及其他种类的文学家。因此在这些薄暮笼罩的傍晚，阳台开始充满轻言低语、衣饰高雅而涵养深刻的人，在黑影中，我辨认着那些英雄的脸孔。这些人是自从我不幸的灵魂被他们的文字攫获之后便使我朝思暮想的。我还未曾会晤过一位曾经出过书的作家——除了我先前提过的那个前共产党员，有一次他到麦克劳·希尔去，无意中走进了我的办公室；他闻起来有一股大蒜和汗臭味——因此那年春天杭尼卡家的宴会，使我得以有想象中的机会和我的偶像打照面。华莱士·史蒂文斯！罗伯特·洛厄尔！那个一脸胡子、有点神秘兮兮的绅士是谁？真的是福克纳吗？传说他到纽约来了。那个身材丰满、梳着发髻、面带微笑的妇人，必然是玛丽·麦卡锡。那个面带讥讽的矮个子只

可能是约翰·契弗。有一回在昏暮中有个女人尖声叫道：“欧文！”一听到这个名字，我的脉搏猛跳了一下。天色太暗令人看不真切，而且他背对着我，但是这个被两个脸上流露出仰慕之情的女孩左右簇拥着的男人，可能就是写《穿夏衣的女郎》的作家吗？

我现在领悟到，这些薄暮时分在杭尼卡家逗留的客人，必定混迹广告业、华尔街或其他空洞的行业，但当时我对错觉却深信不疑。然而，就在我离开麦克劳-希尔王国的前一晚，我经历了一次强烈的感情逆转，使我此后不再俯视那个花园。那次我照例站在窗畔的位置，凝视梅薇·杭尼卡那熟悉的背影。她做着一些使我爱慕的小动作——拉扯着胸罩，用一根手指将金色的鬈发掠向后——同时和卡森·迈库勒以及一个脸色苍白、身材高大，有一双时常眨动的近视眼的人——很显然就是奥尔德斯·赫胥黎——交谈。他们究竟在谈些什么？萨特？乔伊斯？陈年佳酿？西班牙南部的避暑胜地？不，很显然他们只是在谈论环境——这个环境——因为梅薇指着常春藤覆盖的围墙、草皮、喷泉及郁金香花床，脸上露出愉悦活泼的神情。“只要……”她的表情变得苦恼，似乎说着，“只要……”然后她转过身，捏着愤愤的粉拳，指着雷斯顿花园俱乐部。那个亲爱而生气的小拳头如此显著而振人心弦，简直就像直指我的鼻端一样。我觉得仿佛被舞台的照明灯照亮了，在我震动而懊恼的当儿，我确信她那张合的嘴唇在说：“只要那个该死的窥视狂没有在那里，一天到晚偷看我们就好了！”

但是我在第十一街所受的痛苦注定不会很久。如果说我所以被解雇是因为《康·蒂基》这件事的话，那倒不会令人感到遗憾，然而我被麦克劳-希尔回拒的命运，却是由于一位新总编的到来。这个人姓魏瑟，巧的是这个姓氏与“鼬鼠”同音，所以我在背地里都叫他“鼬鼠”。“鼬鼠”是被重金礼聘来的。当时出版界的人都知道他就是提拔了托马斯·伍尔夫的编辑，伍尔夫死后，他更帮忙收集了这名作家大量的遗

作，而且尚未出版。虽然“鼬鼠”和我都是南方人，但从一开始我们就不喜欢对方。“鼬鼠”年近五十，秃头，相貌平庸。我不知道他对我究竟有什么看法——无疑我那种自大放任的报告他颇不以为然——我却认为他冷酷、疏远，毫无幽默感，而且自矜自是。在编辑会议中，他最喜欢说的是：“伍尔夫以前常对我说……”或是：“正如托马斯死前写给我的信中所言……”

他一天到晚提及伍尔夫，仿佛他就是这位名作家的另一个自我——这使我感到难以忍受，因为我曾费心钻研过伍尔夫的作品，我很可以和“鼬鼠”这样的人共度夜晚时，引用伍尔夫的经典名句，如：“上帝，先生，那是无价的！”并心怀思慕地和他讨论伍尔夫的警句名言、任意而行和三吨重的手稿。然而“鼬鼠”和我却难以沟通。他十分守旧，很快就适应了麦克劳-希尔整齐、死板、保守的形态。相形之下，我精力充沛，并且对图书出版编辑，甚至整个出版业的风格、习惯、加工等都感到十分可笑。毕竟麦克劳-希尔虽有文学粉饰，却是美国商业的典型范例。像“鼬鼠”这样的人一旦上任掌权，我就知道大事不妙了。

“鼬鼠”到任不久后，有一天把我叫进他的办公室，他有张臃肿的圆脸，细小而不友善的眼睛和鼬鼠眼相似，我实在想不通他是怎么会得到托马斯·伍尔夫信托的。他招呼我坐下，虚伪地寒暄几句后，开门见山地说就他所知，我显然没有顾及麦克劳-希尔某些方面的“轮廓”。这是我第一次听到有人如此这般用这个词汇。他继续往下说明，我就越不明白我可能做错了什么，因为我确定老好人费勒并没有挑剔过我或我的工作，结果我的错误包括了衣着以及政治两方面（简直毫无道理）。

“鼬鼠”说：“我注意到你没有戴帽子。”

“帽子？”我回答，“呃，没有。”自从两年前由海军陆战队退伍后，我就没有想过要戴帽子。

“鼬鼠”说：“麦克劳-希尔的每一位员工都戴帽子。”

我回答：“每个人？”

他毫无表情地说：“每个人。”

当然我即刻思考他所说的话，发现那确是真的：每个人都戴帽子。早上上班、傍晚下班，还有午餐时间时，电梯和走廊上是一片由草帽和毡帽形成的帽海。至少对男士而言的确如此，至于女士——主要是秘书——则似乎是可以自行选择。“鼯鼠”所言无可置疑完全正确。直到此刻我才意识到戴帽子不仅只是时尚，而且是麦克劳-希尔服装的一部分。这套服装还包括从头扣到底的雅乐衬衫、宽松的韦伯条纹西装，这幢绿色大厦里的每一位男士——从参考书推销员到“处理废物杂志”的焦虑的编辑们——全都是这么穿的。在我毫无所觉的情况下，我一直没有穿制服，此刻一了解事实，我感到又恼怒又得意，一时也不知道该怎么回复“鼯鼠”的暗示。很快地我发现自己以和他同样冷酷的声音问道：“请问我该怎样才合适这个轮廓？”

“我不能决定你看报的习惯，我也不想这么做。”他说，“不过被人看见麦克劳-希尔的雇员阅读《纽约邮报》却是很不明智的。”他停顿了一下，“这完全是为了你好。不用说，你下班后私下里可以阅读你想看的任何刊物。只不过……麦克劳-希尔的编辑最好不要让人看到，在办公室里看激进派的报刊。”

“那我该看些什么？”我习惯午餐时刻到四十二街去买份中午出版的邮报和一份三明治，再回到办公室里利用中午休息的一个钟头消磨。我一天只看这么一份报纸。那时候我的政治意识是中立的，我所以阅读邮报并不是为了自由党的社论或马克斯·勒那的专栏，而是为了它活泼的大都市新闻以及极吸引人的报道。然而我在回答“鼯鼠”的问话时，心知我绝不会放弃这份报纸，也不打算为自己买一顶卷边软帽。“我喜欢邮报。”我略为激动地往下说，“你认为我应该改看什么？”

“《前锋报》可能比较合适些。”他那种纳西腔未曾流露出一丝温暖，“或者《时报》也可以。”